

三明市 201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及 201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一、201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各级各部门全面实施“十二五”规划纲要和《海西三明生态工贸区发展规划》,按照“加快建设开放三明、幸福三明,努力开创科学发展、跨越发展的新局面”的总体要求,打好“五大战役”,大干“十二五”开局之年,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新的成效。

初步统计,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1231.2 亿元,增长 14.1%,比年度预期目标高 0.6 个百分点;地方级一般预算收入 64.5 亿元,增长 30.0%,比年度预期目标高 13 个百分点;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923.0 亿元,增长 23.0%,比年度预期目标高 1 个百分点;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13.2 亿元,增长 5.1%,比年度预期目标高 0.1 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599.7 亿元,增长 24.3%,比年度预期目标高 1.3 个百分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72.5 亿元,增长 18.7%,比年度预期目标高 0.7 个百分点;外贸出口 15.0 亿美元,增长 33.0%,比年度预期目标高 23 个百分点;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可比口径)3.5 亿美元,增长 16.6%,比年度预期目标高 6.6 个百分点;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0778 元,增长 14.2%,比年

度预期目标高 1.7 个百分点；农民人均纯收入 8205 元，增长 18.1%，比年度预期目标高 5.6 个百分点；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 5.1%；城镇登记失业率 2.36%；人口自然增长率 6.8‰；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降低和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等主要污染物减排预计均能完成省下达任务。201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良好执行，标志着“十二五”规划的实施顺利实现高位开局。

（一）产业发展水平提高

农业基础地位进一步巩固。粮食生产面积稳定在 340 万亩左右，预计产量 114 万吨。优势特色产业全面发展，畜牧水产、林竹、果蔬、茶叶、油茶等产值分别达到 60.1 亿元、40.2 亿元、78.4 亿元、11.8 亿元和 2.8 亿元；新建苗木花卉基地 1 万亩，新建药材基地 12.9 万亩。龙头企业带动明显增强，市级以上龙头企业产值达到 165 亿元，增长 14.5%，带动农户 62.1 万户。全市第一产业增加值达 195.6 亿元，增长 5.0%。

工业生产稳步增长。冶金与压延、林产加工、汽车与机械、矿产深加工、纺织等五大主导产业的产值分别达到 255.0 亿元、407.2 亿元、256.8 亿元、218.2 亿元和 227.9 亿元，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的比重达 69.5%；化工、建材产业分别实现产值 177.4 亿元、155.3 亿元；新兴产业中的生物医药实现产值 55.8 亿元；200 项千万元以上新增长点项目预计新增产值 118 亿元，新增产值超 2 亿元的企业达 50 家；14 个重点工业园区实现产值 655 亿元，其中金沙园和尼葛园产值分别突破百亿元大关。全市第二产业增加值达 637.1

亿元,增长 20.5%。

第三产业规模进一步提升。商贸流通市场活跃,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约 32%,沃尔玛、捷龙等大型超市建成开业,全年新增限额以上商贸企业 74 个。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和以旧换新工作有序推进,热点商品消费大幅增长。农村流通网络建设加快,全市农家店已覆盖所有乡镇和 78%的建制村。旅游产业实力增强,全年预计接待游客 1090 万人次,预计实现旅游总收入 69 亿元,分别增长 25.0%和 25.8%。现代物流产业拉动力进一步提升,公路客货运输周转量预计增长 11.0%。金融对经济的促进作用明显,全年新增贷款总额预计达 132 亿元,增长 18.9%。全市第三产业增加值达 398.5 亿元,增长 9.5%。

(二) 项目带动成效明显

投资保持较高增幅。投资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 68%,城镇投资 781.5 亿元,增长 20.5%;农村投资 141.5 亿元,增长 39.1%。全社会投资竣工项目 2155 个,比上年增加 714 个,其中:生产性项目 1433 个,比增 388 个,投资增长 42.4%;基础设施项目 495 个,比增 194 个,投资增长 51.5%;社会事业及其它项目 227 个,比增 132 个,投资增长 131.2%。全市亿元以上施工项目 232 个,比增 8 个,其中投产竣工项目 77 个,比增 42 个,投资增长 113.3%。

“五大战役”实施有力。全市“五大战役”项目投资完成年初计划的 127.9%。其中:重点项目建设战役实施重点项目 224 个,完成投资 262.4 亿元,占年初计划的 121.2%;新增长区域发展战

役实施重点项目 145 个，完成投资 198.6 亿元，占年初计划的 121.1%；城市建设战役实施重点项目 276 个，完成投资 104.8 亿元，占年初计划的 139.8%；小城镇改革发展战役实施重点项目 430 个，完成投资 88.3 亿元，占年初计划的 120.6%；民生工程战役实施重点项目 51 个，完成投资 54.5 亿元，占年初计划的 144.9%。

重点项目建设加快。市级以上重点项目投资超额完成年度计划的 21.2%。中国重汽福建海西汽车生产项目等 31 个重点项目投产或部分投产，海峡（泰宁）旅游产业园等 50 个预备重点项目转入在建实施。市级以上重点建设项目投资占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达 28.4%，比上年提高 6.9 个百分点；工业项目占重点建设项目的比重达 50.5%。

重大领域和项目全面拓展。“三维”项目有效对接，中国重汽海西汽车项目载重汽车总装生产线投产，11 月 5 日实现第一辆整车下线；华润集团大型水泥生产项目落地建设。全年共对接“三维”项目 178 个，总投资 1503 亿元，其中在建项目 105 个，完成投资 151.9 亿元。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向莆铁路三明段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南三龙铁路列入海西铁路网规划，完成初步设计并报铁道部审批，已通过安全评估审查。浦建龙梅、长永泉铁路列入海西铁路网规划，完成预可研修编工作并报铁道部审查；永宁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建泰高速公路加快建设，厦沙、永漳高速公路三明段开工建设；海西综合交通枢纽初具雏形。水利项目建设进展顺利，三明南岐水库枢纽工程等 8 个中型水库项目列入国家“十二五”中

型水库建设规划。

（三）改革开放持续深化

体制机制创新取得新进展。《海西三明生态工贸区发展规划》获省政府批复实施。三明经济开发区（台商投资区）、三明现代物流产业开发区升格为省级经济开发区。市级行政审批事项全年削减21%。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继续走在全国前列。全市土地流转面积达55.9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23.9%。“三资”管理运作平台加快构建，进一步推动了我市国有资产集团化管理、市场化经营、资本化运作。积极推进福建海峡银行、招商银行等金融机构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新成立5家贷款公司。创新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体制，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整合工作全面开展。

对外经贸合作全面推进。全市外贸出口超亿美元企业1家，出口超千万美元企业25家。全年批准外商投资项目40个，合同外资3.65亿美元，增长15.0%。成功获得世界客属第25届恳亲大会举办权，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稳步推进，进一步形成全方位、多领域的对外开放格局。

（四）社会事业持续发展

教育发展水平继续提升。实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加大教育投入，改善各类学校办学条件。其中新建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农村寄宿制学校食宿等114个项目。评估验收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90所。三明学院等高校重点建设工程顺利推进。

文化体育事业和产业加快发展。建成三明市新体育馆，成功举

办第七届省农运会；21个乡镇综合文化站、7个原中央苏区县的3580个广电“村村通”工程列入中央、省建设计划；文化产业项目工作取得突破，闽台（永安）文化创意产业园被列为全省重点扶持的13个文化产业重点园区之一，客家始祖文化园等62个总投资108亿元的文化产业项目累计完成投资38亿元。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基本药物制度全面实施，公立医院试点改革有序推进。三明市精神卫生中心、10个卫生监督机构、5个县急救中心、1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4个乡镇中心卫生院、679个村卫生室列入中央、省建设计划，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取得成效。

人口和计划生育巩固提高。全市人口出生率13.0%，出生政策符合率90.5%，低生育水平保持基本稳定，出生人口性别比渐趋正常值。

就业和社会保障持续加强。创建国家级创业型城市成效明显，创业带动就业1.2万人，城镇新增就业2.4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4万人。社会保障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实现工伤、生育、医疗保险市级统筹，5个县列入国家、省新农保试点县。全年保障性住房安居工程预计完成投资11.2亿元；农村饮水安全预计完成投资5909万元。

（五）发展质量不断提高

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68个项目列入国家、省级各类科技计划，已建立5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10家院士工作站，拥有

35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已建立 13 个生产力促进中心；第九届“6·18”工作继续走在全省前列，签约科研技术需求项目 772 个，项目总投资 206 亿元，其中：合同项目 665 个，总投资 180.7 亿元；协议项目 107 个，总投资 25.2 亿元；合同项目动工率达 80% 以上。

品牌战略取得良好实效。全市注册商标总数 5602 件，其中驰名商标 9 件、著名商标 146 件、知名商标 277 件。其中全年新增驰名商标 2 件、著名商标 29 件、知名商标 80 件。

生态市建设持续推进。节能减排力度加大。全年关闭 18 家“五小”企业；淘汰落后水泥产能 74.8 万吨，新型干法水泥比重提高到 91.6%。完成 88 个减排计划项目。城市污水、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82.1% 和 99.3%，比上年提高 9 个和 8 个百分点。农村家园清洁行动完成 28 个乡镇、221 个建制村的垃圾治理任务。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应清醒地认识到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加大，物价稳定基础不够牢靠，带动力强的项目相对缺乏，企业发展面临的困难不少，城乡居民持续增收难度较大，社会事业发展和民生保障需要更加有力地推进等。对这些困难和问题，我们要坚定信心、迎难而上，以发展的眼光来看待，以改革的精神来推进，以创新的措施来破解，努力实现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更好更快发展。

二、201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预期目标和主要任务

2012 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是喜迎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之年。我们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

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九届党代会、九届二次全会和市八届党代会、八届二次会议精神和部署，按照市委提出的“稳中求进、进中求好、进中求快、更好更快”的要求，加快建设海西三明生态工贸区，加快做大经济总量，努力完成今年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任务，全力以赴推进三明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加快建设开放三明、幸福三明。

2012 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2.5%，地方级一般预算收入增长 1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1%，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 4.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21%，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1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8%，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控制在 4%左右，外贸出口增长 12%，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可比口径）增长 12%，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1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2%，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8%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7.5‰以内，完成省下达的单位生产总值能耗降低及主要污染物减排年度任务。

要实现上述目标，需重点做好以下六个方面工作：

（一）深化项目带动战略

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继续打好“五大战役”，确保建设项目数和投资额增长 20%以上任务的完成。抓好 300 个市级以上重点项目的建设，年度计划投资 350 亿元。加快铁路建设，确保基本建成向莆铁路三明以北路段，全线开工建设南三龙铁路；加快建泰高

速公路，厦沙、永漳高速公路三明段和生态工贸区城市快速通道建设，尽快开工建设湄渝高速三明莘口至明溪城关段；加快推进三明沙县机场建设；开工建设向莆铁路牵引变配套等主干电网项目，实施农村电网改造提升工程。确保全年公路、铁路、机场、电网等重大基础设施合计完成投资 100 亿元以上。

全力突破重大项目前期。深化浦建龙梅、长永泉铁路和湄渝高速三明其余路段以及海西天然气管网二期工程、西气东输等项目的前期工作，其中浦建龙梅、长永泉铁路争取部省向国家发改委上报项目建议书，并力争国家发改委年内批复项目建议书。重点突破稀土工业园、三农异地搬迁项目、将乐光电产业园等 10 个总投资 112 亿元的重中之重产业项目，力争年内有 60%以上项目取得实质性突破。

紧盯“三维”项目对接落地。央企项目重点突破与中信集团、中粮集团等央企的项目对接，抓紧海西汽车、华润水泥等 2 个在建项目的形象进度，实现华融村镇银行、中影集团国际影视城、中国供销农产品批发市场控股有限公司三明供销物流产业园等 3 个项目开工，力争三明核电、昊华氟新材料产业园、保利集团铅锌深加工等 3 个项目落地。民企项目重点做好参加“福建省珠三角民企项目对接洽谈会”的组织筹备工作，确保新签约并落地建设一批民企合作项目。外企项目确保当年签约的外资合同项目批办率达 50%以上。

（二）推动产业优化升级

做大做强工业。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促进当前工业稳定增长的“6+6”条措施，抓紧实施《三明市贯彻〈海西规划〉推动工业跨越发展实施意见》。重点培育 27 家龙头企业，实现产值 370 亿元。年内策划 100 个以上投资超 5 亿元重点项目，着力实施 150 个投资亿元以上重点工业项目，抓好 175 个工业新增长点项目，力争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突破 2300 亿元。抓竣工投产，突出抓好总投资 135 亿元的中国重汽海西汽车一期、清流吉阳新能源一期、尤溪顺源纺织 30 万锭高品质纱线等 10 个投资 5 亿元以上的重中之重项目，确保年内完成投资 34 亿元以上，力争年内新增产值 190 亿元以上。抓开工建设，突出抓好总投资 161 亿元的大田华润水泥、宁化高科技电源连接线项目、梅列不锈钢复合材高科技产业园等 10 个投资 5 亿元以上的重中之重项目，力争年内新增产值 195 亿元以上。

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抓住中央加快水利事业发展的机遇，确保水利建设年度投资 18 亿元以上。重点加快闽江上游沙溪、金溪、尤溪流域防洪工程，明溪黄沙坑水库工程，沙县双溪水库等一批重点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继续稳定粮食生产，抓好粮食、林竹、烟草、果蔬、茶叶、畜牧水产、油茶、食用菌、苗木花卉、生物农业等十大产业，支持每个县（市、区）集中培育 2-3 个优势特色产业。加快百万亩超级稻、百万亩速生丰产林、百万亩高效竹林、百万亩油茶、百万担优质烟叶、百万亩果蔬、百万头标准化生猪、千万只家禽养殖、亿袋标准化栽培食用菌、30 万亩茶叶等十大农业基地建

设，充分发挥龙头带动和科技驱动作用。重点推进国家级清流台湾农民创业园、永安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县、明溪县南山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园区等建设，重点抓好尤溪无公害大棚钢架设施农业万亩示范基地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

加快发展服务业。大力发展现代物流，着力推进海西三明现代物流产业开发区、“陆地港”和“公路港”等 20 个重点物流和市场项目建设，新增 10 家销售额亿元以上商贸物流企业，新发展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 30 家以上。推动文化产业加快发展，加快实施 43 个文化产业项目，尤其要抓好三明动漫产业园、闽台（永安）文化创意产业园等 6 个重点文化产业项目，凸显“一县一园”文化产业发展特色，着力提高文化产业增加值在地区生产总值中的比重。加快发展旅游业，全面推进海峡（泰宁）旅游产业园、建宁金饶山户外滑雪运动基地暨旅游综合开发等 10 个重点旅游项目建设。千方百计引导和扩大消费，加快完善城乡流通体系建设，巩固提升“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完成 6 个城乡集贸市场的改造升级，进一步改善城乡消费条件。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和普通商品房供给，确保新建保障性住房和实施棚户区改造 9500 套，促进居民住房消费稳定增长。同时，积极推进金融、会展、中介、服务外包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三）加大改革开放力度

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继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实施项目审批攻坚工程，力争将市级行政审批项目再削减 20%

以上；开辟“绿色通道”，落实项目建议书“容缺审批”制度，积极推进并联审批，各类项目审批时限在现有规定基础上压缩50%以上。支持和引导企业上市融资，积极培育上市资源，力争实现1-2家企业境内外上市。用好、用活国家发改委出台的“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公司发行企业债券应优先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等有利政策，推进企业债券发行工作。继续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全市年内争取培育和扶持50家林业专业示范合作社。加快推进农村土地流转，力争全市新增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面积3万亩以上。完善金融保险服务，大力培育村镇银行、农业担保公司、农村资金互助社等新型金融组织，大力推进“三农”综合保险工作。

积极扩大对外开放。进一步发挥海峡两岸林博会、三明台商投资区、清流台湾农民创业园等平台的作用，着力抓好对台合作。以机械装备制造业、现代农业、现代林业、现代服务业、旅游业和动漫产业为重点，推动明台产业深度对接。办好世界客属第25届恳亲大会，进一步打造客家祖地品牌，吸引、鼓励和支持更多的海内外客家人来明谒祖、旅游观光、洽谈贸易、投资兴业。推动外经贸持续稳定发展，抓好重点商品出口基地建设，启动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健全外贸出口扶持体系，扶持壮大20家出口龙头企业，继续重点支持生产型企业自营出口，支持稳定健康的流通外贸发展。抓好“6·18”项目对接，通过“6·18”平台征集200项以上新的企业技术需求，举办15场以上专场项目成果推介对接会，强化日常对接，抓好签约项目的跟踪落实，促进项目升格转化。

（四）推动区域协调发展

加快海西三明生态工贸区建设。重点突破生态工贸区城市化通道建设，着力拓展中心城市发展和产业发展的空间，引导中心城市集聚壮大、辐射带动。以《海西三明生态工贸区发展规划》50个投资亿元以上重点项目为抓手，引导工业园区集约布局、整合提升。同时，认真策划生成一批符合《规划》方向和要求的大项目、好项目。按照高起点、高标准要求，抓紧完善生态工贸区内城镇、园区详细规划和产业、环保、交通、城市建设等专业规划。

进一步做强县域经济。突出各地优势，实行差异化发展，着力发展县域特色产业。引导东南一翼“大县做成强县、优势转为实力”，重点推进42个生产性项目、7个重大基础设施项目、5个社会事业项目，大力发展资源转化率高、产业协作性强、开放程度大的特色经济。引导西北一翼“突出特色、壮大总量、提升质量、争先进位”，重点推进92个生产性项目、4个重大基础设施项目、19个社会事业项目，推动西北一翼形成充满活力、各具特色的发展格局。

推进小城镇改革发展。进一步发挥省、市试点镇的示范带头作用，加快推进468个小城镇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用事业和环境景观项目建设。开展小城镇机构改革试点，建立小城镇建设资金投入保障机制，落实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政策。着力实施201个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项目，重点抓好高速公路和向莆铁路沿线以及重要路段、重要节点的立面改造，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五）加强生态保护建设

推进生态环境保护。把流域整治向沙溪、金溪、尤溪等流域的支流和小流域延伸，突出畜禽养殖污染整治、城乡污水垃圾处理、饮用水源保护、生态保护建设。抓好创建建宁、明溪、永安省级生态县（市）及完成 20 个国家级、10 个省级生态乡镇和 200 个市级以上生态村各项具体工作的落实。

扎实推进节能减排。严格落实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抓好 28 家省级以上循环经济试点企业（园区）建设，完成 30 个重点节能改造项目、20 个循环经济项目，淘汰 120 万吨落后水泥产能、20 万吨造纸产能，实施 51 个重点减排项目。加强已建城市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和垃圾处理场配套的收集转运设施建设，扩大服务覆盖范围。严格执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审查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立完善节能减排工作长效机制。

（六）提升民生保障水平

保持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强化副食品基地建设，落实“米袋子”、“菜篮子”工作责任。大力整治流通的中间环节，继续清理和取消涉企、涉农的不合理收费。加强重点商品价格监测，完善防范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急预案，降低社会通胀预期。

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深化创建国家级创业型城市工作，落实各项积极的就业政策，实施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推进社会福利中心、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残疾人服务、社区居家养老设施、农村敬老院等项目建设；落实扶贫工作措施，完成扶贫帮困和“造福工程”各项目标任务。

推进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发展。实施三明市职业教育园区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梅列徐碧学校、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分校区等 10 个重点建设项目，增加教育投入，促进各类教育全面发展。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加快三明市城市文化广场、“两馆一宫”和县、乡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等 15 个重点项目建设。拓展社会志愿服务，落实志愿服务示范基地、省援助计划项目等重点建设项目。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提高医疗保障水平，重点推进三明儿童医院等 20 个重点项目建设。继续实施全民体育健身工程建设，加快市少体校新校区等 5 个重点项目建设。

- 附件：1. 三明市 201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2. 三明市 2012 年地区生产总值工作目标
3. 三明市 2012 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工作目标
4. 三明市 2012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工作目标
5. 三明市 2012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工作目标
6. 三明市 2012 年固定资产投资工作目标
7. 三明市 201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工作目标
8. 三明市 2012 年外经贸工作目标
9. 三明市 2012 年社会发展计划主要工作目标
10. 三明市 2012 年人口工作目标
11. 三明市 2012 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调控工作目标

三明市 201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11 年快报数		2012 年预期增长目标 (%)	
		绝对值	增幅%	人大通过目标	工作目标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231.2	14.1	12.5	14
2.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亿元	313.2	5.1	4.5	5
3.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599.7	24.3	21	24
4.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923.0	23.0	21	24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72.5	18.7	18	19
6. 第三产业增加值	亿元	398.5	9.5	11	13
7.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	%	5.1		4 左右	
8. 出口总值	亿美元	15.5	37.1	12	15
9. 实际利用外资(历史可比口径)	亿美元	3.5	16.6	12	15
10. 地方级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亿元	64.5	30.0	15	18
11.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8205	18.1	12	13
12.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0778	14.2	12	13
13.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36%		≤ 3.8	
14. 人口自然增长率	‰	6.8‰		≤ 7.5‰	
15.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	%	可完成省下达任务		完成省下达年度任务	
16. 主要污染物排放	%	可完成省下达任务		完成省下达年度任务	

注：①上表 2012 年预期增长目标中，人大通过目标为市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数据，工作目标为分解下达各县目标；②地方级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等指标，2012 年分解至各县目标分由市财政局、经贸委和环保局另行下达。

三明市 2012 年地区生产总值工作目标

单位: 亿元

	2011 年快报数		2012 年工作目标 (增长%)
	绝对值	增幅%	
全 市	1231.17	14.1	14.0
梅 列	149.28	12.5	13.5
三 元	83.18	13.5	14.0
永 安	229.54	14.7	14.5
明 溪	40.30	14.2	15.0
清 流	54.01	14.9	14.5
宁 化	74.16	14.4	14.0
大 田	111.34	15.6	15.0
尤 溪	125.69	15.0	14.0
沙 县	133.36	15.3	14.5
将 乐	70.56	15.8	14.5
泰 宁	58.24	15.5	14.0
建 宁	53.44	14.4	14.0

三明市 2012 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工作目标

单位:亿元

	2011 年快报数	2012 年工作目标 (增长%)
全 市	313.19	5.0
梅 列	4.84	4.5
三 元	13.99	4.8
永 安	35.78	4.5
明 溪	19.04	5.0
清 流	18.58	5.5
宁 化	34.02	4.8
大 田	35.25	5.0
尤 溪	57.07	4.8
沙 县	34.23	5.0
将 乐	21.74	5.0
泰 宁	18.12	5.0
建 宁	20.53	5.5

三明市 2012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工作目标

单位:元

	2011 年快报数	2012 年工作目标 (增长%)
全 市	8205	13.0
梅 列	9161	12.0
三 元	9336	12.5
永 安	8586	13.0
明 溪	7690	13.0
清 流	8177	13.5
宁 化	7366	13.5
大 田	8227	13.8
尤 溪	8322	12.5
沙 县	9113	12.5
将 乐	8033	13.5
泰 宁	7837	12.8
建 宁	7507	13.0

三明市 2012 年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工作目标

单位：亿元

	2011 年快报数	2012 年工作目标 (总量)	2012 年工作目标 (增长%)
全 市	599.70	745	24
梅列区	32.33	40.0	23
三元区	38.98	49.0	26
永安市	134.05	166.0	24
明溪县	15.55	19.5	26
清流县	20.04	25.0	26
宁化县	21.87	27.5	26
大田县	76.92	96.0	25
尤溪县	48.82	61.0	25
沙 县	91.30	113.0	24
将乐县	36.98	46.5	26
泰宁县	16.38	20.5	24
建宁县	18.38	23.5	26

注：①2012 年预期增长按可比价格计算；②梅列、三元不含中央、省及原市属企业指标。

三明市 2012 年固定资产投资工作目标

	2011 年 完成投资	2012 年工作目标		主要支撑项目
		总量	增长 (%)	
全 市	900.2	1116	24	备注：表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投资。
梅列区	68.7	88	29	梅列天尊不锈钢复合板材生产项目、梅列经济开发区小蕉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梅列三洋高效造纸设备生产项目、三明市“两馆一官”建设项目、三明市博物馆及客家民俗文化中心、梅列翡翠城住宅开发项目、梅列徐碧新城住宅区建设项目、三明城市物流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三明汽车综合服务集中区建设项目
三元区	72.6	92	27	三明台商投资区吉口新兴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福建三元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三明欣茂生物制药开发建设项目、三明黎明重工中型高速齿轮传动设备生产项目、三明天丰旋窑水泥生产项目、国家级林博会展馆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三明冷冻产品物流配送中心、三明城区商会联盟总部建设项目
永安市	121.8	157	29	永安旺丰无公害果蔬加工及生态农业冷链仓储物流项目、永安载货汽车零部件配套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国重汽福建海西汽车生产项目、永安建新橡胶全钢载重子午线轮胎生产项目、永安新越金属真空镀膜项目、永安双华化工硝酸铵系列产品生产项目、福建永安建福水泥综合节能改造工程、永安大帝新材料生产项目、永安桃源洞 5A 级旅游景区综合提升项目、福建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分校、永安大道道路工程、闽台（永安）文化创意产业园一期
明溪县	31.5	40	27	明溪名贵园林绿化苗木产业化项目、明溪金线莲产业化项目、明溪黄沙坑水库、明溪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明溪南方制药医药生产项目、明溪美士邦超细氮化硅制粉及制品生产项目、明溪泰丰西咪替丁中间体及乙二醇甲醚系列产品生产项目、明溪忠杨钾长石加工项目、海西(明溪)气动工具物流园
清流县	39	50	28	李家瑶上煤矿、清流油茶示范基地、清流县生态型万亩绿化苗木花卉基地、清流国家级台湾农民创业园、清流捷鸿家居家具产业化项目、清流超薄太阳能电池生产项目、清流龙翔轻工园建设、清流客家祖山文化园、清流生态温泉休闲旅游建设项目
宁化县	63.3	81	28	宁化县水源点建设及防灾减灾工程、宁化华侨经济开发区建设项目（二期）、宁化长宁棉纺生产项目、宁化扬晨膨化食品生产项目、宁化海西客家始祖文化园、海西（宁化）客家文化城、宁化客家国际购物广场、宁化闽赣农用车及农机物流配送中心、宁化惠好医药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宁化纺织品综合市场建设项目
大田县	93.8	119	27	元沙煤矿、水井坑煤矿、大田国家绿色食品原料(高山茶)标准化生产基地、大田京口山海协作产业承接示范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海西（大田）机械铸锻集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大田京口轻纺新型面料生产项目、大田华伦特大型铸造机械加工项目、福建鑫鹭峰机械铸造新材料生产项目、福建汇鑫短流程铸造新材料生产项目、大田格林童装名城建设项目、大田万华超纤无纺布合成革及下游产业一体化项目、大田飞鹰塑胶无纺布合成革及下游产业一体化项目、大田仙峰养生温泉旅游建设项目、大田城区东部生态宜居城市综合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福建高山茶文化创意产业园、大田满田春山海协作市场项目、大田凤翔名苑商贸城项目

	2011年 完成投资	2012年工作目标		主要支撑项目
		总量	增长(%)	
尤溪县	83.3	105	26	尤溪闽台农业合作名优花卉产业化基地、尤溪城南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尤溪顺源高品质纱线生产项目、尤溪星纺高级床上用布及高档面料生产项目、尤溪奥翔体育运动器材及装备开发生产项目、尤溪国兴环保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尤溪金东尾矿综合利用一体化项目、尤溪铅冶炼环境治理技改提升项目、尤溪华泰经编织造项目、尤溪朱子文化品牌系列开发项目、闽湖水利风景区旅游综合开发项目、尤溪火车站前广场建设项目
沙县	101.9	130	28	省道304线沙县境内段工程改造项目、三明金沙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沙县金古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期)、沙县侨丹异地迁建及麦丹生物科技产品生产项目、沙县汇华汽配缸套精加工项目、沙县吉山黄酒生产项目、沙县金煌新能源建设项目、沙县金杨电池配件研发生产项目、沙县集辰台湾农机具配件生产项目、沙县正元化工高分散白炭黑生产项目、沙县海能白炭黑生产项目、沙县宝城金沙光电项目、沙县经编面料生产项目、沙县金圣风电部件制造项目、沙县淘金山休闲旅游项目、沙县体育公园、三明现代物流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三明陆地港、沙县小吃文化广场
将乐县	47.1	60	28	省道304线将乐境内公路改造项目、石门溪煤矿、将乐芳香樟产业化项目、福建万芳中药材种植与加工一体化项目、将乐经济开发区积善工业集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将乐瑞奥麦特轻合金手机外壳及汽车轮毂生产线建设项目、将乐东南新材料超细重质碳酸钙及降解塑料母粒生产项目、将乐祥源高档粘胶竹纤维混纺纱生产项目、将乐太阳能晶体硅片建设项目、将乐镍合金生产项目(二期)、将乐恒强管桩生产项目、将乐玉华洞景区提升改造与天阶山国家森林公园建设项目、将乐物流园区建设项目
泰宁县	41.1	53	28	泰宁兴灵木塑复合材料生产项目、泰宁闽赣饰材园建设项目、海峡旅游(三明泰宁)产业园、泰宁世界自然遗产地保护工程、泰宁“若九天”旅游休闲项目、泰宁古城旅游休闲综合体、泰宁状元国际(五星级)大酒店
建宁县	38.1	48	26	建宁生物质能源(无患子)产业化项目、建宁经济开发区锄家井食品专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宁好运门业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建宁饶山纸业高档特种纸(一期)建设项目、建宁非金属矿建材生产加工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宁县生态休闲园建设项目、福建省对台(慈航)文化交流基地、建宁闽赣省际物流园区建设项目、建宁南方国际家居城建设项目
市属 汇总	98	92	-6.1	向莆铁路三明段、南三龙铁路三明段、建泰高速公路、永漳高速公路、厦门至沙县高速公路三明段、湄洲湾至重庆高速公路三明段、三明沙县机场、三明中心城市快速通道、三明学院扩建工程

三明市 201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工作目标

单位: 亿元

	2011 年快报数	2012 年工作目标 (总量)	2012 年工作目标(增长%)
全 市	272.45	324.2	19
梅列区	50.32	59.9	19
三元区	21.86	26.0	19
永安市	49.39	58.8	19
明溪县	9.39	11.2	19
清流县	10.85	12.9	19
宁化县	18.53	22.1	19
大田县	25.27	30.1	19
尤溪县	23.36	27.8	19
沙 县	29.88	35.6	19
将乐县	12.09	14.4	19
泰宁县	11.22	13.4	19
建宁县	10.28	12.2	19

三明市 2012 年外经贸工作目标

单位: 万美元

	利用外资工作目标				外贸工作目标
	合同外资		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		出口
	验资口径	可比口径	验资口径	可比口径	
全 市	24500	40000	9200	40250	181000
梅列区	2200	3400	800	3300	51000
三元区	2200	3300	800	3200	9500
永安市	2400	3600	1100	3600	18000
明溪县	1600	2200	500	2000	8500
清流县	1800	2500	700	2500	8500
宁化县	1800	2300	550	2200	9500
大田县	2200	3400	950	3400	9500
尤溪县	2200	3400	900	3400	8500
沙 县	2400	3600	950	3600	21000
将乐县	1600	2300	500	2000	9500
泰宁县	2000	3300	900	3400	7500
建宁县	1600	2300	550	2150	7500
市 直	1500	4400		5500	12500

三明市 2012 年社会发展计划主要工作目标

	计量单位	2011 年快报数	2012 年工作目标
一、人口	—	—	—
年末总人口	万人	273.34	275.41
出生人数	万人	3.26	3.47
出生率	‰	13.0	13.70
人口自然增长率	‰	6.8	7.50
二、劳动就业	—	—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36	控制在 3.8 以内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2.75	2.4
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万人	1.29	1

注：表中年末总人口为公安户籍统计数。

三明市 2012 年人口工作目标

	2011 年末总人口(万人)	2012 年工作目标		
		年末总人口(万人)	出生率(‰)	自然增长率(‰)
全 市	273.34	275.41	13.7	7.5
梅列区	14.01	14.11	11.6	6.8
三元区	14.21	14.31	12.8	7.0
永安市	32.56	32.81	13.8	7.6
明溪县	11.65	11.73	13.2	7.1
清流县	14.64	14.75	13.6	7.4
宁化县	35.78	36.06	14.0	7.8
大田县	36.89	37.19	14.2	8.0
尤溪县	42.37	42.69	13.6	7.5
沙 县	25.54	25.73	13.7	7.4
将乐县	17.59	17.72	13.8	7.6
泰宁县	13.11	13.21	13.5	7.4
建宁县	14.99	15.10	13.6	7.4

注：各县(市、区)总人口为户籍人口，不含流动人口和机械增长。

2012 年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调控工作目标

单位: %

	2011 年快报数	2012 年工作目标
全 市	105.1	104
市 区	104.8	104
永 安	105.4	104
明 溪	105.1	104
清 流	105.0	104
宁 化	105.2	104
大 田	105.2	104
尤 溪	105.2	104
沙 县	105.1	104
将 乐	105.2	104
泰 宁	105.2	104
建 宁	105.0	104

(此件主动公开)

主题词：经济管理 计划 发展 通知

抄送：市委。

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

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2年2月3日印发
